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30,578,78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启迪环境	股票代码	0008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雅媛	李舒怡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77号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77号
传真	0717-6442936	0717-6442936
电话	0717-6442936	0717-6442936
电子信箱	000826@tus-est.com	000826@tus-es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零碳无废建设者”为使命,致力成为国内一流的全产业链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报告期内主营业务覆盖固废收集处置全产业链及水务生态综合治理全领域,可提供专业化环境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下辖有零碳能源、固废与再生资源、城市环境服务、水务生态四大管理平台,启迪能源环境联合研究院研发中心、集研发设计、环卫设备制造、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于一体,拥有完善的产业链条,深耕固体废弃物方类、收运、处置、再利用,给排水及环境综合治理环保领域。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零碳能源:以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为基础业务,辅射城市综合能源服务及城市热力服务。公司从用户需求及地方能源结构特性出发,提供多资源融合、多技术集成和多能源输出的智慧综合能源解决方案。

固废及再生资源:以有机固体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生活垃圾填埋、危险废弃物(含医废处置)、电子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报废汽车拆解及再制造为核心业务,衍生再生资源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园运营及再生资源线上交易增值服务,覆盖再生资源回收、初加工、深加工、循环利用全产业链。

城市环境服务:以城市环卫一体化为核心,基于“互联网+”的理念,致力于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清扫等智慧环卫服务领域,并衍生出环卫市政设施维护、环卫城市公共设施消杀等综合性城市服务项目。公司拥有国内较为领先的环卫车加工生产线,可独立完成新能源动力环卫车的研发,为国内首批创新型城市环境服务商。

水务生态:以城市供排水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为核心,自有专利或获环保设备供应为驱动,业务涵盖水污染防治、自来水供应、生态修复与保护、海绵城市建设、景观水体生态综合治理、土壤与地下水修复、环境咨询评价、环境监测、水土保持等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

(二)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提供全产业链环境综合治理方案,承接国内重点环保工程投资、建设、运营项目,随着政策的引导和市场化的推进,我公司采用EPC、BOT、PPP等多种形式与客户展开深层次合作。

1.固废处置业务:污水处理及市政供水业务一般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即公司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在特许经营期限内为特定区域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收取服务费,项目具体实施方式包括BOT、TOT、PPP、托管运营等。

2.城市环境服务业务主要采取特许经营、购买服务等方式,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或环卫主管部门等签订相应协议,提供垃圾分类、垃圾回收、垃圾中转站建设、市政基础设施保洁清扫等一揽子城市环卫服务方案;同时依托公司线上线下智慧运营优势,拓展社区生活垃圾分类助手、再生资源回收、城市公共设施消杀业务,提升业务盈利点。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环卫专用车及环保装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合加新能源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具有独立自主开发研制新产品的能力,建立了国内较为领先的环卫专用车及环保设备生产线。

3.公司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业务一方面是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和工信部制定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对“四机一脑”团废弃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房间空调器及微型计算机进行拆解处理并申请国家基金补贴,另一方面是对报废汽车进行回收拆解并收取相应费用。公司同时在线上交易平台对拆解过程中可二次利用的塑料、贵金属等副产品进行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0,176,449,579.48	10,993,780,615.16	-7.43%	9,358,384,7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409,038.26	643,907,329.38	-44.18%	1,251,152,16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793,691.38	604,596,080.06	-75.72%	1,184,534,92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93,961.33	-743,190,697.71	124.29%	-371,226,65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1	0.381	-44.62%	0.9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1	0.381	-44.62%	0.9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4.25%	-1.94%	11.0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44,533,854,391.40	39,962,702,188.28	11.47%	33,315,517,99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46,406,788.37	14,955,321,489.68	0.61%	14,817,421,232.24

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需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扣除新增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持有人应享有的权益。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41,743,114.13	2,459,709,266.05	2,658,392,023.38	2,816,605,17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844,492.27	162,934,960.63	92,937,519.13	-79,307,93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087,416.84	31,494,848.84	83,669,501.26	-122,448,07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23,537.95	99,837,172.03	71,487,865.38	265,592,471.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6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2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6%	236,947,592	0	质押	163,257,650
桑德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7%	176,979,390	0	质押	175,622,840
珠海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9%	82,818,938	82,818,938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7%	71,084,278	0		
桑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	49,200,773	49,200,773	质押	49,196,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42,775,119	0		
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	35,542,139	0		
珠海启迪绿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24,189,197	24,189,197		
海通金信鼎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22,147,437	22,147,4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7%	13,908,32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与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启迪绿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海通金信鼎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公司第二大股东桑德集团有限公司与桑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3)除前项所述,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9启迪02	112978	2024年09月26日	50,000	6.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出具了《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9]2494号),经中诚信证评估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2.20%	61.44%	0.7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0%	0.00%	0.00%
利息保障倍数	1.52	1.96	-22.4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度,随着我国经济运行步入结构转型升级阶段,经济增速有所放缓;从外部因素来看,当前中国经济增速回落,很大程度上收到了世界经济和国际贸易增长放缓的影响,在此过程中,环保行业在经历了2018年的下滑后,行业初步呈现回暖的趋势。我们也可以看到部分具备资金和项目优势的大型国企入主民营环保企业成为趋势,环保企业进一步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改善现金流情况,整合优质资源,扩大融资渠道。报告期内公司贯彻国家关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的“五位一体”建设总体布局精神,深耕环保领域,践行能源环保一体化理念。

伴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及相关环保政策的陆续出台,部分环保行业细分领域迎来了发展机会。首先,得益于垃圾分类政策的快速推进,城市服务及固废板块,尤其是垃圾焚烧业务表现在报告期内总体向好;同时,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及修复的政策密集出台,推动了水务业务在污水处理、管网建设、提标改造、水质达标等多个维度水平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与行业发展方向保持高度一致。公司以“零碳无废建设者”为使命,在业务发展方面,公司水环境治理业务整合各股东方优势资源持续稳步发展,受益于技术创新优势,项目整体运营水平显著提升;零碳能源业务稳定分发,发电业务逐步实现运营,收益稳步提升,能源供应业务产能逐渐释放;垃圾分类市场迅速降长的同时技术更新迭代加快,城市环境服务整合日趋合理;公司再生业务作为公司环保综合发展的重要环节,在行业内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坚持经营改革的趋势,在改革中优化管理机制,提升项目运营水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7,644.9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81,733.17万元,下降7.43%;利润总额63,038.9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096万元,下降24.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5,94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18%,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

(一)无废城市理念深入,公司终端处理业务深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以效益为中心的经营导向,通过周边垃圾量处置拓展,提升连续运营周期,增加餐厨、污泥协同处置业务及开展对外供热等措施,着力提升项目经济效益。目前,公司的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总处理能力为1165万吨/日,包括垃圾焚烧发电在运营项目处理能力8550吨/日,试运营及调试项目3300吨/日,以及垃圾填埋项目处理能力3652吨/日;同时,公司在运营的有机固废项目共6个,处理能力为1060吨/日。期末公司固废处置总处理规模达4万吨/日(含在建),公司在建工程中大部分为在建的垃圾焚烧项目,公司通过项目贷款等融资方式,加快解决项目建设进度等问题。这些项目大部分在未来的2-3年逐渐贡献营业收入,这部分资产将持续为公司的现金流提升做出贡献。

(二)固废综合领域加速增长,项目运营水平显著提升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研究新冠肺炎疫情防的控工作,部署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强调,要坚定不移打好三大攻坚战,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加快补齐医疗、公共卫生、应急管理等短板。本次疫情将推动医废收、运、处置环节更高标准的建立,以及对医废行业整体监管的进一步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在湖北宜昌、安徽淮南、黑龙江佳木斯、内蒙古通辽等地的医废、危废处理项目均处于稳定运营的状态。疫情期间,部分项目满负荷处置医疗废弃物,运营医废项目总处理量达7300吨/年,危废项目达3660万吨/年。应武汉市协和江南医院医废处理所需,公司医废处理团队在短时间内建立了紧邻医院的移动医废处理系统,处置能力可达到1.5吨/日,帮助医院缓解了医废处理和运输的问题。目前,公司尚有医废处理项目在建设当中,建设完成后,公司总的医废处理量将达到100吨/日。公司通过高效管理保证了各项目在疫情期间的平稳运营,为前端医疗服务提供有力保障,项目运营水平经过此次疫情考验,得到了更进一步的提升。

(三)垃圾分类实施推动城市服务板块整合

公司本身所具有的固废处置全产业链技术和资源优势,全面受益于垃圾分类的推广。公司是全国首批践行“两网融合”思路投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的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在垃圾分类的业务模式创新和软硬件研发方面均有所突破。2019年度公司环卫业务受垃圾分类政策影响,增长较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新签约环卫项目7个,环卫业务目前已遍及20个省份,3个自治区,4个直辖市,96个地级行政区。2019年度在执行的合同总规模约447.63亿元,年合同额约45.71亿元。公司环卫业务从市场布局、项目质量、运营管理和业务模式创新方面有了非常大的提升,项目分布全国20个省份,总服务面积约10.02亿平方米。公司通过云平台的应用对服务质量和时长进行精准计算,极大的提升了服务及项目运营管理水平。

(四)整合股东方优势资源,深度参与长江大保护

2019年是水务业务分实基础,稳步发展的一年。公司整合资源,设立了水务板块平台公司建安浦华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9年12月24日成功引入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两大股东,双方在推动长江大保护工作上建立全面深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开展长江生态环保业务。水务板块拥有污水项目处理规模共计264556万吨/日,目来水项目90万吨/日。公司新中标项目完成准备工作;南昌市象湖、荆门夏家湾等存量项目在报告期内实施了提标改造建设,提标完成后排放标准均达到一级A标准;公司项目建设有序推进,18个项目完成竣工验收,10个项目具备通水条件,新开工项目稳步推进,确保按期通水运营。

(五)再生资源利用:寻求项目附加值提升,突破发展困境

公司电废拆解行业对政动资金依赖性高且应收账款回收进度较慢,报告期内,公司共有10家子公司从事废旧家电拆解业务,2019年拆解量为714.85万台,较上年同期下降约500万台;公司共有3家子公司从事报废汽车拆解业务,拆解量约4.5万台/年,较18年拆解量降低近一半。上述拆解量受化系公司为减少项目流动资金需求,控制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作出的主动调整。各项目公司通过加强资金回笼缓解项目运营的现金压力,同时,公司也通过运用塑料分选、造粒改性等技术,公司对废拆解后的塑料进行二次利用,对提取出的贵金属在公司易再生交易平台上进行统一销售,挖掘产品附加值。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零碳无废建设者”为使命,从自身优势出发,通过提升项目品质,切实将“环保治标、能源治本”的生态理念落到实处。公司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加强政府沟通、维护供应商关系等多角度出发,加快公司在建项目的建设进度并提升工程质量。随着生态文明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将继续从客户角度出发,制定集综合治理、经济用能、绿色发展的需求为一体的能源环保解决方案。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污水处理业务	730,615,351.19	478,723,461.92	34.48%	49.87%	54.05%	-1.78%
再生资源处理业务	1,269,600,296.34	899,047,051.32	28.62%	-36.94%	-36.02%	-0.91%
环保设备安装及技术咨询业务	1,454,125,047.00	1,121,995,464.60	22.84%	-31.19%	-10.96%	-17.53%
市政施工业务	1,835,007,168.85	1,249,941,421.66	31.89%	-23.93%	-30.24%	6.16%
环卫服务业务	4,002,254,748.29	3,124,880,706.94	21.92%	19.02%	15.03%	2.7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7.98%,主要原因系根据公司战略布局调整,公司主营业务由工程建设业务逐步向市场运营服务业务转型,相应本期收入减少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2)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3)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4)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账款	5,987,968,979.48	-13,631,566.05	5,974,337,413.43
应收票据	187,141,940.56	-28,112,993.66	159,028,946.90
应收款项融资		28,112,993.66	28,112,993.66
债权投资		22,260,000.00	22,2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260,000.00	-22,2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334,811.56	-60,334,811.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334,811.56	60,334,81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727,656.03	2,044,734.90	147,772,390.93
负债:			
短期借款	3,113,809,000.00	386,425.00	3,114,195,425.00
其他应付款	1,727,961,066.02	-43,871,057.90	1,684,090,00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7,250,000.00	16,789,440.63	844,039,440.63
长期借款	5,509,693,560.59	16,416,288.18	5,526,109,848.77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0,278,904.09	1,010,278,904.09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514,437,021.86	-1,773,754.85	512,663,267.01
未分配利润	4,832,124,698.56	-9,813,076.30	4,822,311,622.26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账款	6,087,583,589.57	-20,867,704.08	6,066,715,885.49
应收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0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76,701.94	3,130,155.61	42,906,857.55
负债:			
其他应付款	2,296,266,757.52	-27,068,344.72	2,269,198,412.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700,000.00	16,789,440.63	816,489,440.63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0,278,904.09	1,010,278,904.09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514,437,021.86	-1,773,754.85	512,663,267.01
未分配利润	3,135,276,951.20	-15,963,793.62	3,119,313,157.58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通过收购方所持深圳市深控股子公司,通过新设方式取得29家控股子公司,通过注销方式处置11家控股子公司。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1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年度可供分配利润和利润分配预案概述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176,449,579.48元,利润总额630,389,463.26元,净利润427,564,838.56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9,409,038.26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987,326,255.05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依据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行业发展的基础特征和发展趋势,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政策予以明确规定,其中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最近三年公司分红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含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如回购股份等)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39,915,924.09	359,409,038.26	11.11%
2018	42,876,618.12	643,907,329.38	6.67%
2017	408,736,796.60	1,251,152,164.70	32.67%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公司 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原因

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公司未来一段时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尤其是资金面情况,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2019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以充实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发展做准备。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的前提下,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保护和提高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当前外部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根据监管部门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监事,经过核查,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公司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071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启迪环境”)于近日收到公司全资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说明》”,《说明》内容具体如下:

一、业绩承诺所涉及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8年4月18日,启迪环境与浦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或“标的公司”)股东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创业科技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浦华原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苏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启迪瑞东生态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华清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交易对方”或“转让方”)在北京市签署了《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协议》、《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和《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协议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浦华环保全部股东权益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卓信大华评报字(2018)第2019号资产评估报告)。经各方协商确定,浦华环保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130,000万元。

浦华环保于2018年6月19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完成股权转让,公司名称变更以及董事、监事、经理、《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成为启迪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补偿内容如下:

1、业绩承诺转让方承诺浦华环保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实现的经受让方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包括与标的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贴与收益,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7,500万元(指人民币万元,下同)、8,650万元、10,000万元。

2.业绩补偿方式及计算方式

浦华环保在业绩承诺期间实现扣非净利润累计数不应低于业绩承诺期间承诺扣非净利润累计数的90%,否则转让方应按照本协议如下约定对受让方予以补偿:

(1)转让方应以现金形式进行补偿。

(2)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转让方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补偿金额=转让方转让标的公司股份比例×(承诺扣非净利润累计数-实现扣非净利润累计数)

(3)现金补偿金额累计不超过受让方为本次交易支付的现金总额。

综上,本次交易的承诺扣非净利润累计数为28,150万元,占交易对价的20.12%。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一)2018年度浦华环保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1.浦华环保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字(2019)1638号财务审计报告,2018年度浦华环保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承诺数	实现数	差额	完成率	
2018年度	7,500	9,481.58	1,981.58	126.42%	
合计	7,500	9,481.58	1,981.58	126.42%	

2.结论

浦华环保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业绩承诺。

(二)2019年度浦华环保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1.浦华环保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大信审字[2020]第2-00533号财务审计报告,2019年度浦华环保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承诺数	实现数	差额	完成率
2019年度	8,650	10,044.03	1,394.03	116.12%
合计	8,650	10,044.03	1,394.03	116.12%

2.结论

浦华环保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业绩承诺。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0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文辉先生、总经理李显文先生、财务总监万峰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01,652,649.02	2,341,743,114.13	-1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685,466.59	182,844,492.27	-4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121,963.22	154,087,416.84	-4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465,571.88	-256,423,537.95	121.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2	0.111	-53.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2	0.111	-53.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1.22%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692,174,442.63	44,533,854,391.40	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72,451,895.11	15,046,406,788.37	0.17%

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需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扣除新增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持有人应享有的权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93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76,58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9,299.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4,228.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8,631.17	
合计	6,563,495.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